

梅州市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为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部署，我局根据《梅州市梅江区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文件精神，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任务、全局重点工作及群众关切的热点问题，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和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切实提升梅江区市场监管工作的透明度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方面。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我局通过政务公开平台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部门文件、部门动态、部门预决算、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法治政府年度报告等 147 条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2020 年，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加强政府信息管理和平台建设。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不断健全信息公开制度和信息发布审核制度，严格按照政府网站集约化工作部署，通过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平台等形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进一步规范信息管理和平台建设。

（四）强化监督保障。坚持严格执行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强化监督，健全完善监督机制，确保我局政府信

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

(五) 加快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

对照国务院部门制定的 26 个标准指引和《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的通知》要求，主动对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结合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全面梳理《梅江区食品药品监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细化相关领域政务公开事项，已于 2020 年 10 月底前完成报区政府办统一发布。

(六) 突出做好重要政策措施的解读工作。进一步健全政策解读工作机制，围绕“六稳”“六保”解读好相关政策措施及其效果，主动回应经济社会热点问题，释放更多积极信号。我局按照“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重点围绕 2020 年市场监管中心工作，全面公开、精准解读相关政策措施，切实做到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细化公文办理程序，将政务公开贯穿公文办理全过程。鼓励业务股室通过多种渠道与媒体、公众互动交流、解疑释惑，把政策真正精准解读透彻。进一步增强政策公开的针对性、可读性、系统性、让公众更好地知晓、理解市场监管工作的重大决策、重要政策，增强部门公信力和执行力。

(七) 加强窗口服务，为市场主体提供更加精准、便捷的政策咨询。围绕“放管服”和“只跑一次”改革，着力做好“证照分离”改革、优化企业登记注销办理流程、压减行政许可等方面的信息公开工作，打造法治化、便利化的营商

环境。不断改革优化办事创业和公平营商环境，全面优化办事流程，及时更新并公开办事方式、办事条件、办事流程等信息，为企业群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政务服务。

（八）向市场主体全面公开市场监管规则 and 标准，保障市场监管的公正性。根据《梅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通知》（梅市市监科字〔2019〕22号）文件精神，我局制定《梅州市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细则》并在梅州市商事主体综合信息管理平台公示，建立和完善“两库”，科学制定《梅州市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度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2020 年，我局分别和市烟草专卖局城区专卖管理中心、区科工商务局、区教育局、市公安局梅江分局、区文广旅体局、区发改局、区住建局、市生态环境局梅江分局实施联合抽查。2020 年双随机抽查市场主体 1087 户，其中食品行业 408 户、广告行业 35 户、专利代理机构 23 户、各类检查机构 14 户、直销企业（服务网点）6 户、网店 4 户，联合抽查二手车交易市场 4 家、民办机构和培训机构 8 户、烟草专卖零售户 3 户、建筑工地 2 户、天然气经营企业 2 户。市局抽查梅江区登记企业 101 户，市局随机抽查要求我局检查 46 户、省局随机抽查要求我局检查 104 户。检查完成后将检查结果通过监管工作平台及时向社会公示，实现公示率 100%。

（九）抓好重点民生领域信息公开。继续做好社会关注高、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产品质量监管、食品药品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知识产权服务及保护、价格监管等重点民生领

域信息公开。在全区 32 家农贸市场实现快检全覆盖，及时将快检结果信息通过电子显示屏或信息公示栏向市民进行公示

(十) 细化财政信息公开。积极做好财政预决算和“三公经费”公开，逐步实现重要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与预决算草案同步公开，自觉接受人大和社会各界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
规章			
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3	0	23608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2	0	107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657	0	109
行政强制	71	0	48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85	5870035.87 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依申请公开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四)	0	0	0	0	0	0	0	0
	无法	0	0	0	0	0	0	0	0
	提供	0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公开内容需进一步深化，公开形式需进一步优化，信息公开的有效性、便民性需进一步提高。

（二）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是进一步充实公开内容。严格按照“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政务信息梳理，扩大信息公开范围。二是加强政务公开工作日常管理。指定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明确工作职责，以服务群众为目的，通过多种渠道进行宣传，以提高群众对政务公开的知晓率和参与度。在规定的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内，及时发布和更新依法应主动公开的信息。三是保障必要的经费、设备等工作条件，积极组织工作人员参加政务公开工作培训。

梅州市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1月18日

